

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  
消防门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6年1月1日，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及其聘请的环保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7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汴河街道绿色家居产业园内唐河路北侧1452号，投资25000万元建设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年5月22日取得宿州市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项目代码：2403-341302-04-01-906333；

2024年8月安徽省振环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4年8月22日取得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批意见的函》埇环建字[2024]61号；

该项目于2024年10月施工建设，于2025年8月竣工；

2024年8月24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41302MADA4NE2XP001Y，有效期：2024年8月24日-2029年8月23日。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25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230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主体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已建内容。

##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生产规模：

环评设计：

根据客户要求，不同规格的门数量略有差异；全部的门都需喷塑，部分需要喷漆。

实际建设：

根据客户要求，不同规格的门数量略有差异；全部的门都需喷塑，未建设喷漆、喷砂工序。

环保设施

实际建设：打孔、焊接废气：布袋除尘器（与自动喷塑的布袋除尘器共用）+15m排气筒（DA001）

自动喷塑：自带滤芯除尘+旋风除尘+布袋除尘+15m排气筒（DA001）

2台人工喷塑：各经一套自带滤芯除尘+脉冲除尘处理+15m排气筒（DA001）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与固化废气汇合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竣工验收期间项目未建设喷漆、喷砂工艺，仅喷塑，对其进行阶段性验收。

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汴北污水处理厂。

### （二）废气

1、打孔焊接：布袋除尘器（与自动喷塑的布袋除尘器共用）+15m排气筒（DA001）。

2、自动喷塑：自带滤芯除尘+旋风除尘+布袋除尘+15m排气筒（DA001）。

3、2 台人工喷塑：各经一套自带滤芯除尘+脉冲除尘处理+15m 排气筒(DA001)。

4、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与固化废气汇合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DA002) 排放。

### (三) 噪声

通过厂房减振、隔声等措施降低设备噪声；

### (四) 固体废物

#### 1、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统一收集后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焊渣：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

除尘器收集颗粒物：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

废胶桶：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

漆渣：水性漆渣作为一般固废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2、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3、危险废物

废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09月04日-09月05日对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测试。于2025年12月16日-12月17日对有组织固化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化粪池与其他企业共用，污水排入园区管网。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得出结论如下：

#### 1、废气验收结论

2.1、有组织废气：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焊接、喷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37-2023)中表1相关排放标准，固化工序及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满足《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中重点地区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37-2023)中表1相关排放标准。

## 2.2处理效率

喷塑工序设备自带滤芯除尘，进口无检测条件，焊接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20\text{mg}/\text{m}^3$ 未检出，不参与计算处理效率。

DA002 固化废气处理设施排放的颗粒物进口平均速率  $0.0184\text{kg}/\text{h}$ ；出口平均速率： $0.00828\text{kg}/\text{h}$ ，处理效率：55%； $\text{SO}_2$  进出口均未检出； $\text{NO}_x$ ：进口平均速率  $0.0142\text{kg}/\text{h}$ ；出口平均速率： $0.0114\text{kg}/\text{h}$ ，处理效率：20%，非甲烷总烃：进口平均速率  $0.00865\text{kg}/\text{h}$ ；出口平均速率： $0.00335\text{kg}/\text{h}$ ，处理效率：61%

2.3、无组织废气：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37-2023）中表3厂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标准，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37-2023）表2中的标准限值。

## 2.4、总量控制

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年工作时间 2400h，每年排放废气污染物：颗粒物： $0.0697\text{t}/\text{a}$ ；非甲烷总烃： $0.00803\text{t}/\text{a}$ ； $\text{SO}_2$  未检出； $\text{NO}_x$ ： $0.0274\text{t}/\text{a}$ ，满足宿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定总量：颗粒物： $0.6\text{t}/\text{a}$ 、挥发性有机物： $0.17\text{t}/\text{a}$ 。

## 2、噪声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废气、噪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要求。

## 六、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噪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本项目喷漆设备暂未建设，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已经建设完成，现场观察用于喷漆废气处置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更为规范，专家建议固化烘干废气采用该废气处理装置。

2、喷塑等废气集气罩以及废气管道均没有安装控制阀门，要求分别安装可调节控制阀门。

3、压板材料裁剪区安装了移动式收尘装置，建议该区域进一步采取密闭措施。

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御火兴安（安徽）消防技术有限公司御火兴安年产2万套金属防盗门、消防门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人员	单位	职称/职位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	御火兴安	负责人	18678535167	魏登祥
专家	安徽省环境检测站	工	13355578116	魏登祥
专家				
专家	高州市生态环境检测站	工程师	13805572861	魏登祥
其他	御火兴安	综合办公室	13365779010	魏登祥
其他	御火兴安	设计	17614811219	祝念冲
其他	安徽省环境评价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133253214	魏登祥
其他				
其他				